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深入推进全局工作法治化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，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着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，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昌吉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持续推进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落实为重要抓手，全面履行法定职责，健全依法决策机制，强化重点领域执法，规范执法程序和行为，实现执法水平普遍提升，进一步开创依法治州工作新局面。

一是严格落实《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》和《昌吉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计划》，修订印发《昌吉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》，明确行政处罚工作职责划分和行政处罚一般程序。

二是开展州本级权责清单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，共梳理出职权事项287项，其中行政许可事项3项，行政处罚事项268项，行政检查事项14项，其他权利事项2项。督促和指导相关科室落实州住建局2023年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行政执法检查计划，做到检查前公示检查计划，检查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公示检查结果。

三是紧紧围绕住建领域行政执法工作，严格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、全过程记录、法制审核“三项制度”。2023年以来，我局共召开3次案审会，审议申请昌吉市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行政处罚决定3个，审议同意企业延期缴纳罚款申请3个，审议作出行政处罚决定1个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认真研究解决制约行政执法能力、影响执法公正深层次问题，切实规范执法程序，增强服务意识，坚决杜绝行政不作为、乱作为，为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支撑。

昌吉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10月23日